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 回购股份用途：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
- 回购股份金额：拟回购金额不低于 6,000 万元且不超过 12,000 万元
- 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元/股
-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自筹资金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及本回购方案实施期间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星宇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9）以及《星宇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暂未实施回购，相关工作正有序推进。后续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